

精準環境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22號(原環署環檢字第022號)
檢驗室名稱：精準環境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地址：114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77巷16號3樓

電話：(02)8791-1131
傳真：(02)8791-1130、8791-1876
聯絡人：業務部(分機5)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客戶名稱：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業別：*
樣品名稱：如下所示
採樣地點：新竹縣新竹工業區文化路11號
採樣單位：精準環境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採樣時間：114年12月01日 10:00-10:18
收樣時間：114年12月01日
報告日期：114年12月16日
報告編號：EV25LB012#4
樣品特性：液態
檢測目的：定檢申報
採樣方法：NIEA W109.54B

(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22號)

檢測項目	單位	行程代碼、樣品名稱、編號、檢測值	檢測方法	備註
		EVWA2512014800104 放流水 #4		
氫離子濃度指數(pH值)	---	7.6	NIEA W424.53A	
水溫	℃	25.7	NIEA W217.51A	
懸浮固體	mg/L	6.3	NIEA W210.58A	MDL=1.25
化學需氧量	mg/L	64.0	NIEA W517.53B	MDL=6.3
生化需氧量	mg/L	13.3	NIEA W510.56B	
真色色度(ADMI值)	---	ND	NIEA W223.52B	
自由有效餘氯	mg/L	ND	NIEA W408.51A	MDL=0.011
氨氮	mg/L	3.53	NIEA W448.52B	MDL=0.03
氟鹽	mg/L	0.20	NIEA W413.52A	MDL=0.1
六價鉻	mg/L	ND	NIEA W320.52A	MDL=0.0063
總鉻	mg/L	ND	NIEA W306.55A	MDL=0.028
鎘	mg/L	ND	NIEA W306.55A	MDL=0.013
鎳	mg/L	ND	NIEA W306.55A	MDL=0.023
銅	mg/L	ND	NIEA W306.55A	MDL=0.017
鉛	mg/L	ND	NIEA W306.55A	MDL=0.031

備註：

- 樣品檢驗報告第1頁，共計1頁，未得到檢驗室書面同意，檢驗報告不應被部分複製使用，但全份檢驗報告複製除外。
-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MDL)。
- 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 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許崇仁(EVI-01)、簡尚哲(EVI-04)、黃明芬(EVI-05)
有機檢測類：許崇仁(EVO-02)、簡尚哲(EVO-03)
- 氫離子濃度指數測試條件：溫度25.6℃。

聲明書：

-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部及有關機關之標準方法或品保品管等相關規定，秉持公正，誠實進行採樣、檢測，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附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之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精準環境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賢德

檢驗報告專用章
精準環境(股)公司
負責人：何賢德
檢驗室主管：許崇仁

檢驗室主管：許崇仁 許崇仁

精準環境股份有限公司

環境部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22號(原環署環檢字第022號)
檢驗室名稱：精準環境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地址：114台北市內湖區行愛路77巷16號3樓

電話：(02)8791-1131
傳真：(02)8791-1130、8791-1876
聯絡人：業務部(分機5)

水質樣品檢驗報告

客戶名稱：康普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業別：*
樣品名稱：如下所示
採樣地點：新竹縣新竹工業區文化路11號
採樣單位：精準環境股份有限公司檢驗室

(許可證字號：環境部國環檢證字第022號)

採樣時間: 114年12月01日 10:00-10:18

收樣時間：114年12月01日

報告日期：114年12月16日

報告編號: EV25LB012#4

樣品特性：液態

檢測目的：定檢申報

採樣方法: NIEA W109.54B

[illegible]

備註：

1. 樣品檢驗報告第1頁，共計1頁，未得到檢驗室書面同意，檢驗報告不應被部分複製使用，但全份檢驗報告複製除外。
2. 低於方法偵測極限之測定值以“ND”表示，並於備註欄註明其方法偵測極限（MDL）。
3. 本報告僅對該樣品負責，不得隨意複製及作為宣傳廣告之用。
4. 本報告已由核可報告簽署人審核無誤，並簽署於內部報告文件，簽署人如下：
無機檢測類：許崇仁(EVI-01)、簡尚哲(EVI-04)、黃明芬(EVI-05)
有機檢測類：許崇仁(EVO-02)、簡尚哲(EVO-03)

聲明書：

- (一) 茲保證本報告內容完全依照環境檢驗報告之標準方法及品質管等相關規定, 秉持公正, 誠實進行採樣、檢測, 絕無虛偽不實, 如有違反, 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附連帶賠償責任之外, 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 (二)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 如為刑法上之公務員, 並瞭解刑法上之圖利罪、公務員登錄不實偽造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 如有違反, 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通用對象, 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精準環境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何賢德

檢驗報告專用章

檢驗室主管：許崇仁 許崇仁